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李佩真
電話：04-37061538
電子信箱：e-p22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56003440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訓練計畫 (A09030000E_1156003440A_senddoc2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教育部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調查人才庫回流教育訓練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第14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訓練係為持續精進校園事件處理會議（以下簡稱校事會議）調查人才庫專業人員之法規知能及調查實務能力，強化調查程序之專業性與正確性，俾利協助處理不適任教師事件。

線

三、旨揭訓練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校事會議調查人才庫專業人員，詳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
(二)場次及時間：請擇一時間報名

1、北部場次：

(1)時間：115年12月3日(星期四)至115年12月4日(星期五)，2天1夜。

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　115/10/16

1150008260

(2)地點：另行公告。

2、中部場次：

(1)時間：115年12月9日(星期三)至115年12月10日(星期四)，2天1夜。

(2)地點：另行公告。

3、南部場次：

(1)時間：115年12月23日(星期三)至115年12月24日(星期四)，2天1夜。

(2)地點：另行公告。

(三)各場次預計錄取100名，請給予參訓人員公（差）假並依規定核支參訓人員差旅費。

四、請轉知所屬教師周知，俾利符合前開資格人員報名，倘符合資格教師已退休，亦請協助轉知；本次研習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5年11月1日(星期日)下午5點前，至國立竹山高級中學網站人事室網頁「115年教育部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調查人才庫回流教育訓練報名系統」報名。（網址：https://www.cshs.ntct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11/?cid=3463)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16 10:52:14